

QB

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

QB/T XXXX—XXXX

宠物用品 猫狗用储运箱

Pet supplies—Storage box for dogs and cats

(报批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目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要求.....	1
4.1 原材料.....	1
4.2 长度及偏差.....	1
4.3 结构及外观.....	2
4.4 配件.....	2
4.5 性能.....	2
4.6 有害物质限量.....	3
5 试验方法.....	3
5.1 试验条件.....	3
5.2 长度及偏差.....	3
5.3 结构及外观.....	3
5.4 配件.....	3
5.5 性能.....	3
5.6 有害物质限量.....	4
6 检验规则.....	4
6.1 检验分类.....	4
6.2 出厂检验.....	4
6.3 型式检验.....	5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5
7.1 标志.....	5
7.2 包装.....	5
7.3 运输.....	6
7.4 贮存.....	6
附录 A（规范性） 储运箱最大负载质量.....	7
参考文献.....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礼仪休闲用品工业协会、江苏中恒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达洋宠物用品实业有限公司、天津庆泉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际华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必维华法商品鉴定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标标准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有限公司、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仇斌、蔡锡楷、张庆海、牟江鸿、张华烨、张晓宁、辛文平、汤旭琦、黎柏强、颜冬梅、甘德文、张琳、杨帆。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宠物用品 猫狗用储运箱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宠物猫狗用储运箱的各项技术要求和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给出了各项要求对应的试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供宠物猫狗临时存放、运输的储运箱（以下简称“储运箱”）的设计、制造、检验和销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T 2828.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 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 GB/T 6544-2008 瓦楞纸板
- GB 6675.4 玩具安全 第4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
- GB/T 10125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
- GB 28481-2012 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宠物猫狗 pet dogs and cats

经过驯化、家养，以观赏、陪伴、舒缓人们精神压力为主要目的的猫、狗（以下简称“猫狗”）。

3.2

猫狗用储运箱 storage box for dogs and cats

主体采用塑料，配件（3.3）采用塑料、金属、木质等材料，供宠物猫狗（3.1）临时存放、运输用的箱子。

3.3

配件 accessories

储运箱上的锁、插销、搭扣、脚轮、装饰件、螺丝螺母等。

4 要求

4.1 原材料

4.1.1 储运箱所用原材料应符合相关材料标准的规定，不应使用回收废弃材料。

4.1.2 其他外购、外协件应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并提供产品质量保证书。

4.2 长度及偏差

储运箱的长度及偏差应符合表1的规定，特殊规格由供需双方协商。

表1 长度及偏差

单位为毫米

长度	偏差
400~500	±14
501~600	±17
601~700	±20
701~800	±23
801~1 000	±27

制造商设计及用户选用储运箱时可参考GB/T 26543-2011中6.3给出的尺寸计算依据。

4.3 结构及外观

- 4.3.1 储运箱箱体结构应完整，无变形、破损等影响使用的缺陷。
- 4.3.2 储运箱内、外表面均应平整、光滑、清洁，无毛刺、飞边、锐角、斑痕、缺料或杂质等缺陷。储运箱内部不应有易被猫狗损坏而会影响正常使用的突出物。
- 4.3.3 储运箱的接缝处应平整、均匀，无高低不平等缺陷。
- 4.3.4 储运箱的所有配件表面应平滑，无毛刺、飞边、锐角等缺陷；喷塑件表面应色泽均匀，无漏喷、挂滴、起皮、起皱等现象；金属件涂镀层应厚薄均匀，无起泡、毛刺、漏喷等现象；按5.3的方法进行试验后，不应出现氧化发黑或锈斑等现象。
- 4.3.5 储运箱箱门应能开合自如，无卡顿、闭合不良等现象。
- 4.3.6 应在储运箱箱体除箱门以及顶面和底面以外的另外三面箱壁上距离箱体顶面三分之一处设立通风孔，相邻两通风孔的中心距离不应大于100mm，整个箱体的通风总面积（通风孔和箱门）占箱体四壁总面积应不少于16%。
- 4.3.7 储运箱箱门两侧外壁中部应有防止储运箱紧贴在一起时可能引起动物窒息的隔离装置。
- 4.3.8 储运箱底板应结实、牢固，无孔洞。

4.4 配件

- 4.4.1 箱锁或搭扣、插销等配件应安装牢固，开合自如、顺畅，无开启、锁闭困难或失效等现象。插销、搭扣的露出部分应有保护装置，无开裂和脱销现象。
- 4.4.2 箱门的锁闭步骤应至少包含两个独立的解锁动作。
- 4.4.3 储运箱若配备脚轮，则脚轮应具有锁紧功能或便于拆卸。
- 4.4.4 装饰件、螺丝等紧固件应安装牢固，不松动，长度超过601mm的储运箱，箱体中间连接部分应装有螺丝等固定装置。

4.5 性能

4.5.1 静载性能

按照5.5.1试验后，储运箱应无凹陷、变形、裂痕和破损。各配件应能工作正常。

4.5.2 负载性能

按照5.5.2试验后，储运箱箱体应保持完整，不应出现底面开裂、破损或脱离箱体，提手不应出现开裂、损坏，提手上的结构件不应出现松动。

4.5.3 抗跌落性

按照5.5.3试验后，储运箱不应出现开裂、破损、分离以及其他影响使用功能的损坏。箱门应能开合自如，箱锁、插销、搭扣等应开启灵活。

注：抗跌落性仅针对带有提手且长度小于701mm的储运箱。

4.5.4 稳定性

按5.5.4进行测试，储运箱不应出现倾翻的现象。

4.5.5 门的抗推性

按5.5.5进行测试后，储运箱箱门应能正常工作，不应出现开裂、脱离或永久变形，且锁具应能正常工作。

4.5.6 门和锁具的抗冲击性

按照5.5.6进行测试后，储运箱箱门不应打开且门及锁具应能正常工作，不应出现裂纹或损坏。

4.5.7 锁具的开合疲劳

按照5.5.7进行测试后，储运箱箱门的锁具不应出现位移或脱落，且无开启、锁闭卡顿以及工作不畅等现象。

4.5.8 脚轮灵活性

按照5.5.8进行测试后，脚轮应牢固、移动灵活，不应出现断裂、脱落以及活动卡顿、不畅等情况。

4.6 有害物质限量

储运箱的可迁移元素最大限量应符合GB 6675.4中的规定。

储运箱的邻苯二甲酸酯应符合GB 28481-2012中第4章的规定。

5 试验方法

5.1 试验条件

将试样置于18℃~28℃的环境温度下进行状态调节，调节时间不小于4h，并在此条件下进行试验。

5.2 长度及偏差

采用分度值为1mm的钢卷尺或直尺进行测量。

5.3 结构及外观

在日光或D65光源下，通过目测和手感进行检验。通气孔尺寸及孔间距采用分度值为0.01mm的卡尺进行测量。

对于金属件的耐腐蚀性，按照GB/T 10125的规定进行16h中性盐雾试验。

5.4 配件

在日光或D65光源下，通过目测和手感进行检验。对于箱门的锁闭步骤，按照产品说明书的规定进行锁闭，计数锁闭步骤。

5.5 性能

5.5.1 静载性能

将储运箱空箱置于水平地面，将4个质量为11kg的砝码同时置于箱体顶部的四角，持续放置1min，然后取下砝码，目测及手感检查箱体的变形情况。

5.5.2 负载性能

在5.1规定的试验条件下，将1.5倍制造商宣称最大负载质量均匀施加于储运箱底盘上，用吊钩将储运箱提起至30cm高度，静置1min，观察箱体及提手完整性。

若制造商对储运箱未宣称最大负载质量，按照附录A中表A.1的最大负载质量进行测试。

5.5.3 抗跌落性

储运箱不带负载，以随机方向从91.5cm高度处自由跌落到乙烯基复合水泥地板上，共跌落3次，观察箱体及提手受损情况。

5.5.4 稳定性

将储运箱底面置于一个倾斜角度为 10° 的斜面上，观察箱体是否出现倾翻的情况。
对于带脚轮的储运箱，应将脚轮锁死再进行测试。

5.5.5 门的抗推性

关闭储运箱箱门，将箱门向下垂直悬吊起来，在箱门中心位置悬挂一砝码，砝码质量为1.5倍制造商宣称的最大负载质量，持续1min。然后取下储运箱，目测和手感检查储运箱门是否出现开裂、脱离或永久变形，以及箱门和锁具能否正常工作。

若制造商对储运箱未宣称最大负载质量，按照附录A中表A.1的最大负载质量进行测试。

5.5.6 门和锁具的抗冲击性

将储运箱箱门关闭后向上，将一直径为50mm、质量为500g的钢球，从1m高处自由掉落到门的中心位置及锁具（锁具外壳最薄弱的部位）上各3次。试验结束后，观察储运箱箱门是否打开，门和锁具是否出现裂纹或损坏，手感检查锁具能否正常工作。

5.5.7 锁具的开合疲劳

以储运箱锁具开启并锁闭计为1次，连续试验1000次后，在日光或D65光源下，通过目测和手感检查锁具能否正常工作。

5.5.8 脚轮灵活性

将制造商宣称的最大负载质量均匀加载在储运箱中，并将储运箱置于无颠簸挡块的传送带式行走疲劳试验机上，以4km/h的速度匀速拉动5km。目测及手感检查储运箱脚轮及相应连接件的完整性，并感受拉动过程中脚轮的活动情况。

若制造商对储运箱未宣称最大负载质量，按照附录A中表A.1的最大负载质量进行测试。

5.6 有害物质限量

采用GB 6675.4中给出的方法对储运箱中的可迁移元素进行检测。

采用GB 28481-2012中规定的方法对储运箱中的邻苯二甲酸酯进行检测。

6 检验规则

6.1 检验分类

产品检验分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

6.2 出厂检验

6.2.1 产品应经制造商质量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并签发合格证明后方可出厂。

6.2.2 出厂检验项目为长度及偏差、结构及外观、配件、抗跌落性。

6.2.3 出厂检验以同一原材料、同一规格、同一类型、连续生产的产品为一批，按照GB/T 2828.1中的正常检验一次抽样方案、一般检验水平I，AQL值2.5/4.0的规定执行，抽样数、接收数和拒收数的判定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出厂检验的抽样及判定

单位为个

批量	样本量	允收品质水准 (AQL)			
		2.5 (检验项目: 4.5.3)		4.0 (检验项目: 4.2、4.3、4.4)	
		Ac 允收数	Re 拒收数	Ac 允收数	Re 拒收数
2~15	2	0	1	0	1

16~25	3	0	1	0	1
26~90	5	0	1	0	1
91~150	8	0	1	1	2
151~280	13	1	2	1	2
281~500	20	1	2	2	3
501~1 200	32	2	3	3	4
1 201~3 200	50	3	4	5	6
3 201~10 000	80	5	6	7	8
10 001~35 000	125	7	8	10	11
35 001~150 000	200	10	11	14	15

6.3 型式检验

6.3.1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新产品或老产品转厂生产的试制定型鉴定；
- 正式生产后，如结构、材料、工艺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正常生产时，每6个月至少进行1次抽样检查；
- 产品停产6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出要求时。

6.3.2 型式试验项目为本文件第4章的全部内容。

6.3.3 型式检验的样品从出厂检验的合格批中随机抽取5个产品。

6.3.4 型式检验的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文件规定，则判该产品为合格品。

6.3.5 型式检验的检验项目中出现不符合本文件规定的项目时，则可在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进行复检，复检后若仍有不合格项，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7.1 标志

7.1.1 产品标志

产品适当位置处应至少注明以下内容：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 规格尺寸；
- 执行标准编号；
- 检验合格标志；
- 生产日期或批号。

7.1.2 包装标志

包装上应至少注明以下内容：

-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 产品名称；
- 货号及数量；
- GB/T 191-2008中规定的防潮、防雨、防压等相关标志。

7.2 包装

产品内包装应符合合同的规定。

产品外包装用材应符合GB/T 6543-2008或GB/T 6544-2008的要求，包装应牢固，应能保证产品防潮、防压、防震，且不受污染。

7.3 运输

产品在运输过程中应轻装轻卸，防止重压和日晒雨淋，装卸时严禁抛摔和剧烈撞击。

7.4 贮存

产品应贮存在阴凉、通风、干燥的室内，距离热源0.5m以上，不宜重压（正常堆码除外），不应与有毒有害或易污染的物品混放。

附录 A
(规范性)
储运箱最大负载质量

表A.1给出了储运箱最大负载质量，或应符合制造商宣称的最大负载质量。

表 A.1 储运箱箱体最大负载质量

长度/mm	最大负载质量/kg
400~500	10
501~600	15
601~700	20
701~800	30
801~1 000	45

参 考 文 献

[1] GB/T 26543-2011 活体动物航空运输包装通用要求

工业和信息化部标准报批公示

工业和信息化部标准报批公示

工业和信息化部标准报批公示

工业和信息化部标准报批公示

工业和信息化部标准报批公示

工业和信息化部标准报批公示